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并充分表达意见。会议由董事长贾廷纲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昂华（上海）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收购昂华（上海）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贾廷纲先生、郑英霞女士、沈玉玲女士、蒋建斐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